



社團法人新竹律師公會 函

會址：新竹縣竹北市成功 16 街 37 號

承辦人：許雅萍

電話：(03) 657-6999

傳真：(03) 657-8111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彰化律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4 月 2 日

發文字號：(113) 新律字第 074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本會訂於民國（下同）113 年 5 月 4 日與財團法人民間公民與法治教育基金會共同辦理「法治教育種子講師培訓民主基礎系列『責任』課程」，請踴躍報名參加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會 113 年 3 月 28 日理、監事聯席會議決議辦理。

二、時間：113 年 5 月 4 日（六）上午 9 時至 17 時。

三、地點：新竹律師公會會館 4 樓

（新竹縣竹北市成功 16 街 37 號）。

四、資格：(1) 本會未積欠會費達一年以上之一般、特別會員。

(2) 本會簽署合作意向書之友會會員

（宜蘭、桃園、苗栗、彰化、南投、雲林、嘉義、屏東）。

(3) 本會跨區執業律師且未積欠本會跨區執業費用者。

(4) 本會一般、特別會員指導之實習律師。

(5) 其他律師公會會員。

五、本次在職進修課程名額為 20 位。

六、報名時間：113 年 4 月 3 日上午 9 時至 113 年 4 月 29 日下午 17 時 30 分截止，額滿將提前結束報名。

七、網路報名請洽下列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pr07Ed>，或掃描下方 QRcode 連結。(下方為報名 QRcode 連結)



八、研習規劃：

時間	內容	講師
09:00-09:30	報到	
09:30-09:40	新竹律師公會理事長致詞	許民憲律師
09:40-10:40	《民主基礎系列叢書》教材特色說明	許民憲律師
10:40-10:50	休息	
10:50-11:50	責任概念說明與實例研討一	陳端峰老師
11:50-13:00	午餐時間	
13:00-14:00	責任概念說明與實例研討二	陳端峰老師
14:00-14:10	休息	
14:10-15:10	責任概念說明與實例研討三(含複習與討論)	陳端峰老師
15:10-15:20	休息	
15:20-16:20	教學策略與方法(含提問)	陳奕廷老師
16:20-16:30	休息	
16:30-17:00	入校律師經驗分享	呂雅莘律師
17:00	大合照	

九、報名後，如不克出席，敬請提前於活動前一週告知本會。

十、參與課程之學員或律師，請配合防疫規定，全程配戴口罩，

入場時測量體溫、噴酒精。

正本：全體會員(一般會員、特別會員)、本會跨區執業律師、社團法人宜蘭律師公會、
社團法人桃園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苗栗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彰化律師公會、
社團法人南投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雲林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嘉義律師公會、
社團法人屏東律師公會

副本：財團法人民間公民與法治教育基金會、全國律師聯合會

理 事 長 許 民 憲